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推选的独立董事刘晓辉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专门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经审查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4 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，公司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，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，定价原则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，提升资金运营能力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4 年 4 月 19 日